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美國小型公司影響力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4年1月24日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三)本基金屬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主題基金，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1年1月11日金管證投字第1100365536號令規定於投資人須知載明相關資訊，重要ESG發行資訊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66-74頁，定期評估資訊將於公司網站(https://www.schroders.com.tw)公告。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美國小型公司影響力 Schroder ISF US Smaller Companies Impact (原名:US Smaller Companies)	**成立日期**	1989-07-20
基金發行機構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Schroder International Selection Fund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施羅德投資管理(歐洲)有限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美元)-累積, A1(美元)-累積, C(美元)-累積, I(美元)-累積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286.88百萬美元 (2023年12月31日)
基金保管機構	J.P. Morgan SE,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23.73% (2023年12月31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相關機構**	無
收益分配	無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benchmark	Russell 2000 Lagged (Net TR) index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請詳公開說明書附件III「基金詳情」

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之目標為通過投資於有助於增進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且投資經理人認為是永續投資之美國小型公司的股權與股權相關證券，在三年至五年期內扣除費用後，提供超過Russell 2000 Lagged (Net TR) Index的資本增值。

二、投資策略：

本基金採取主動管理，並將其資產投資於 (i)永續投資，該等投資為投資經理人預期有助於促進與一項或多項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相關的環境或社會目標，並在長期內為股東帶來回報（更多詳情請參閱基金特色一節）；及 (ii)投資經理人依其永續性標準認為係中性之投資 。

投資經理人將從合格公司範圍中選擇公司，合格公司係經認定符合投資經理人之影響力標準的公司。影響力標準包括評估公司對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的貢獻，此係指在評估公司時，一併考量公司為促進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而對社會產生直接或間接正面影響的程度，以及該等行動可能對公司價值產生的影響。

本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超過本基金網頁「永續性相關揭露」中所列限制之若干活動、產業或發行人集團，詳見 https://www.schroders.com/en-lu/lu/individual/fund-centre。

本基金投資於依據投資經理人的評等標準判定，不會造成重大環境或社會危害，且具有良好公司治理運作之公司（詳情請參閱基金特色一節）。

投資經理人亦可能與本基金所持有的公司議合，就已發現之永續性問題缺失提出質疑。

有關投資經理人對永續性所採取的做法及其與公司議合的詳情，請參見網頁：
https://www.schroders.com/en-lu/lu/individual/what-we-do/sustainable-investing/our-sustainable-investment-policies-disclosures-voting-reports/disclosures-and-statements/。

本基金至少將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一集中範圍的小型美國公司的股權和股權相關證券。這些公司是指在買入時為美國股票市場市值最低的 30%的公司。本基金通常持有40至 60間公司。本基金亦可將不超過三分之一資產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其他證券（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國家、地區、行業或貨幣、投資基金、認股權證及貨幣市場之投資，及持有現金（但須受附件 I所載之限制）。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性商品。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請詳公開說明書附件II與附件III

1. **最大可能損失風險:基金投資具投資風險,且並非一般銀行存款或保險,故不屬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承保範圍,最大可能損失為本金及收益的全部。**
2. **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3. **本公司檢視及評估基金之投資策略、投資地區、整體投資組合波動度、歷史投資組合配置比重等多項因素後，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4,提醒投資人此等級分類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係分類為RR1-RR5五級，數字越大表示風險越高,此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基金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

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評估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並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4. 本基金採主動管理及將至少90%的資產投資於永續投資，該等投資為投資經理人預期將有助於促進與一項或多項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相關的環境或社會目標，並長期內為股東帶來回報的。
5. 本基金具有永續性投資（如永續金融揭露規則第9條之定義）之目標。具有此目標的基金可能會因此限制對某些公司、產業或行業的投資，且對不符合投資經理人所選擇之永續性標準的某些投資，本基金可能放棄其投資機會，或處分其持股。由於投資人對何謂永續投資的看法可能不同，此等基金也可能投資於未反映任何特定投資人之信念及價值觀的公司。
6. 基金於投資政策提及將運用三分之二的基金資產以某種方式投資係適用於正常市況下。
7. 某些司法管轄地區的分銷成本水平可影響投資經理人在費用扣除後在所有級別達致投資目標的能力。
8. 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淨資產價值可能產生較大波動,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的投資人
9. 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第95-125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1.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及股權相關證券，以追求資本利得為目標。
2. 有較大價格下跌之風險，適合可接受高度投資風險的客戶。
3. 本基金適合相對儘量減低可能出現的短期損失而言，比較關注達致最高長期回報的投資人。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依投資類別：

資料日期：2023年12月31日

投資類別	比重%
健康護理	23.91
資訊科技	19.26
工業製造	16.95
材料	13.34
金融	11.17
流動資產	4.65
非民生必需品	3.42
民生必需品	3.18
公用事業	2.22
房地產	1.89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資料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國家/區域	比重%
美國	87.33
流動資產	4.65
印度	2.70
波多黎各	2.43
日本	1.58
以色列	1.25
澳洲	0.05

3.依投資標的信評（如適用）：

無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淨值(單位：美元)　　資料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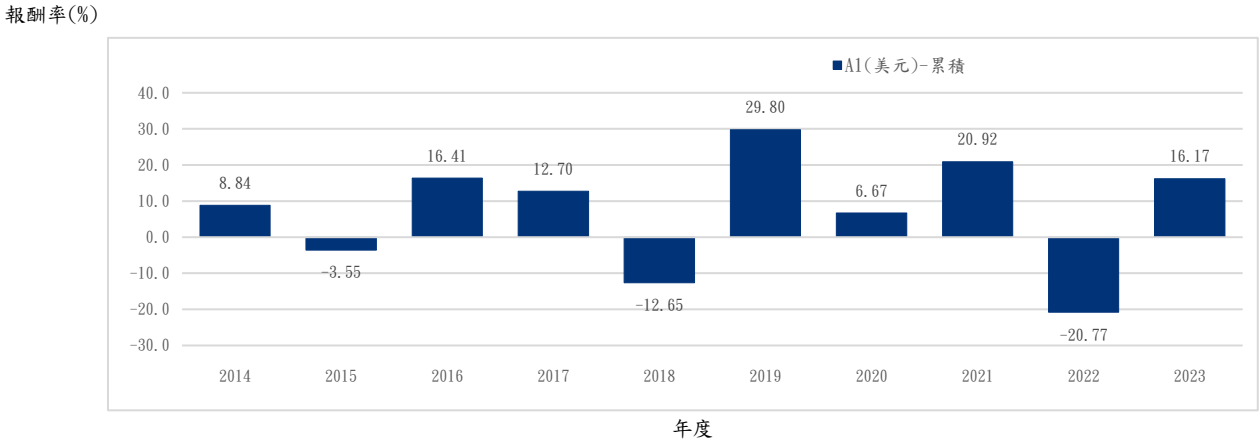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晨星。資料日期：2023年12月31日

註：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累計報酬率/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成立迄今
A1(美元)-累積	12.75%	5.22%	16.17%	11.28%	54.08%	85.35%	422.04%

資料來源：晨星。成立迄今係指級別成立日（發行日：2001年08月31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註：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無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費用率/年度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A(美元)-累積	1.84%	1.84%	1.83%	1.84%	N/A
A1(美元)-累積	2.34%	2.34%	2.33%	2.34%	N/A
C(美元)-累積	1.14%	1.14%	1.13%	1.14%	N/A
I(美元)-累積	0.05%	0.05%	0.05%	0.05%	N/A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 截至本須知刊印日期止尚無法取得2023年度基金財務報告經查核簽證之費用率。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LiveRamp Holdings Inc	3.92	6. Graphic Packaging Holding Co	2.80
2. Kemper Corp	3.74	7. AptarGroup Inc	2.73
3. Cavco Industries Inc	3.42	8. US Physical Therapy Inc	2.71
4. Masimo Corp	3.25	9. WNS Holdings Ltd	2.70
5. Stericycle Inc	3.15	10. Balchem Corp	2.61

註：境外基金基於其持股過於集中考量，如於全球銷售文件係提供前五大投資標的及其占基金淨資產價值比率，則得僅揭露前五大投資標的及比率。

陸、投資人應負擔之費用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1.5%(A), 1.5%(A1), 0.85%(C), I級別依約定向投資人收取。
保管費	最高不超過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0.30%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分別以申購總金額之: 5%(A), 4%(A1), 1%(C) 為上限, I 級別:無。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最高不超過被要求轉換股份價值的1%（銷售機構或會另外酌量收取轉換手續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詳情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2.5節。
反稀釋費用	正常市況下預計不超過基金每股淨資產價值的2%,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2.4節。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分銷費：每年基金淨資產之0.5%(A1); 無(A, C, I 級別)。貨幣避險股份類別將承擔最高達0.03%的股份類別避險費。其他費用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一章第三節「股份類別」及第三章第一節「行政管理詳情、收費及支出」。換匯費用：投資人選擇以所投資級別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進行交易

	將承擔相關換匯費用，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二章第二節。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一）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12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二）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境外稅負：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第三章第四節「稅務」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施羅德投信公司網站schroders.com.tw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fundclear.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二、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一、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前應簽署風險預告書。(以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為訴求之基金適用)
二、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三、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或『反稀釋』)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 第23-24頁。
四、總代理人施羅德投信公司服務電話：(02)2722-1868
五、本須知第一部分僅揭露一項基金目標績效指標或基金比較績效指標，其他適用指標請詳本須知第二部分附錄或公開說明書附件III。
六、2022年8月16日起,基金英文名稱將變更為Schroder International Selection Fund US Smaller Companies Impact。
七、最新盡職治理參與情形可參閱公司之網站連結：https://www.schroders.com.tw

投資警語：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二、金融消費爭議處理及申訴管道:就本公司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投資人應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30日內未獲回覆或投資人不滿意處理結果得於60日內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

三、本基金或有提供非基礎貨幣計價之匯率避險級別及無避險級別。避險級別目的在於降低該級別之計價貨幣匯率波動對基金投資績效所造成的影響，並讓投資該級別之投資人享有接近投資基礎貨幣級別之績效。避險級別之匯率避險操作將由經理團隊視市場狀況彈性調整，避險收益僅為預估值，非獲利之保證。避險操作所需的成本或外幣利差可能影響基金績效。而針對無避險級別，投資人應留意該非基礎貨幣計價級別可能並無從事匯率避險操作，亦即投資人除承擔投資組合之相關市場風險外，亦需承擔基礎計價貨幣與投資組合標的計價貨幣之匯率風險。以本基金計價幣別以外之貨幣換匯後投資須承擔匯率風險，且本公司不鼓勵投資人因投機匯率變動目的而選擇非基礎貨幣計價級別。

四、基金配息來源為基金投資標的所配發之股票股利，因基金持有之投資標的股利發放日期不一，可能將出現當期配息由本金支付比例較高現象，但若當期收到投資標的之股利大於基金所應配發的配息金額，則本基金仍能按計畫發放配息而不致由本金中支出。投資於高股利股票相關基金，其投資之相關企業未來可能因無法持續獲利，而有股利下降或不支付之風險。投資於小型公司相關基金，其股價潛在波動風險與流動性風險較高，即小型公司的流通性較低，價格波動也較高，故其基金價值波動較大型公司基金大。單一國家與新興市場國家股市波動較大，投資人應衡量本身風險承受情形適度布局。

五、本基金之投資目標符合（歐盟）2019/2088號法規（關於永續金融揭露規範中有關永續的揭露）第9條之定義。

六、A1級別及U級別之投資人須支付分銷費，分別以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0.5%及1%計算，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分銷費已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按該級別的每單位淨資產價值計算及每日累計，並每月支付予管理公司或其委任之他人。